

国家粮食局 201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2012 年，国家粮食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形成了由办公室统一组织、各业务部门密切协作、纪检监察部门监督检查的工作机制，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有效地开展。按照及时、便民的原则，主要通过报刊、政府网站等方式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或参与的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和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本年度报告是根据条例要求，由国家粮食局编制。全文包括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行政复议情况等内容。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12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可在国家粮食局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载。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国家粮食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 11 号国宏大厦 C 座，邮编：100038，电话：010-63906078，电子邮箱：zfx@chinagrain.gov.cn）。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2 年国家粮食局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推动了各项工作的开展。一方面以公开改进服务，通过公开行政许可和服务的标准、程序、时限、结果等，提高了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另一方面，以公开促进依法行政，推动机关及工作

人员转变工作作风、工作方式、管理方法等，提高了依法行政的水平。

（一）结合新形势积极宣传中央关于粮食工作的方针政策。

针对“十二五”时期粮食流通面临的新形势，主动介绍粮食流通工作情况和访谈情况等，解读国家粮食政策、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认真做好粮食流通政策的宣传报道工作，正确引导舆论，稳定社会预期。通过信息公开大力宣传国家有关粮食政策，指导基层粮食工作，为种粮农民、消费者和粮食行业提供服务。邀请中央电视台、新华社、人民日报、粮油市场报等主流媒体参与全国粮食局长会议报道，让公众了解粮食工作。2012年在中央电视台、新华社、人民日报等媒体刊登和报道反映国家粮食局工作的信息260余篇（次）。局内各单位和各省粮食部门积极提供网站信息，更新相关栏目内容。及时向中国政府网报送粮食系统信息，2012年共被中国政府网采纳信息150条，更广泛地公开了粮食部门工作信息，更好地宣传了粮食流通工作。

（二）围绕粮食工作中心任务向社会公开有关粮食工作的重要决策。

一是加强新闻宣传工作的计划性和主动性，及早谋划全年新闻宣传工作思路及新闻宣传工作的具体方案，年初即制定《国家粮食局2012年新闻宣传工作要点》，及时主动地向社会公开粮食流通工作的政策和措施，积极稳妥地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为粮食流通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同时也发

挥了政府信息对粮食工作的引导作用。二是全力做好粮食收购、供应、产业发展、监督检查等重点工作的新闻宣传。针对粮油市场供求和价格形势，及时介绍国家粮油储备、稳定市场措施等情况，积极宣传“五要五不准”收购守则，做好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的监督检查、食用植物油库存检查和粮食库存例行检查等政府信息的公开工作。三是开通意见征集专栏，围绕业务工作向社会开展意见征集活动。

（三）继续推进行政审批事项公开。按照行政许可法的相关规定，强化行政审批制约监督。主动提高粮食行业重要投资项目审批、招投标及中央储备粮代储资格认定、科技项目申报等行政行为的透明度，通过政府网站和有关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布。做好粮食收购许可相关信息的公开工作，在局政府网站开设专栏，公布粮食收购许可的设立依据、受理机关、具体条件、申请程序和所需材料，明示办理期限，并提供相关格式文书下载，方便行政相对人申请。2012年我局受理了3件次中央企业的粮食收购许可申请。健全全国粮食收购资格信息共享机制，逐步完善粮食收购资格动态通报制度，定期更新取得粮食收购资格的经营者名录及相关信息，免费向公众提供网上查询服务，接受社会监督。

（四）认真落实预算公开。根据国务院统一部署和财政部具体要求，细化预算编制，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控制预算调整，及时在我局政府网站上公开部门预算、部门决算数据，

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五）向社会主动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 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为重点，切实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更好地方便群众办事，听取群众的意见，接受群众的监督。主要包括：在政府网及时发布各主要粮食品种的最低收购价执行预案及有关粮食品种的生产、收购等信息；及时发布国家临时存储粮食（含最低收购价粮食）竞价销售的时间、地点、成交品种、数量和成交价格等，保证竞价销售的公开、公平和公正；认真落实国家食品质量安全工作的要求，主动公开粮食质量工作的相关政务信息，及时召开粮食质量安全专题媒体通气会，通报粮食部门加强粮食质量监管、维护粮食质量安全的有关情况；发布本局机构职能情况、考录信息、行业工作动态、先进人物宣传和政策咨询等，尤其是在公务员招考、公开遴选公务员、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等工作中，从发布招聘公告、笔试、面试到确定人选等各个环节，全程向社会公开。

（六）及时更新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和栏目内容。 扩大主动公开的信息量，及时在政府网站对外发布，确保信息的时效性。2012年我局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发布粮食政务信息569条，地方信息2809条。通过《中国粮食经济》杂志公开中央储备粮代储资格公告、《农户科学储粮专项管理办法》等政务信息39条。结合粮食部门的重点工作，在局政府网站上开设专题专栏，如设置“粮食行业十二五规划”，做好粮食行业“十二五”发展规

划纲要的宣传工作；设置“2012 粮食收购”、“粮食行业安全生产领域‘打非治违’专项行动”等热点专题栏目。

（七）出版发行 2012 中国粮食发展报告、2012 中国粮食年鉴等，推动粮食行业业务信息的公开。此外，对本局软科学课题的评审工作，从课题方向发布、课题申报、批准立项、评审结果等都在政府网站上公布。

（八）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切实采取有效措施，严格规范本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程序。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做到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有领导分管、有处室负责、有专人实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保密规定开展上网信息的保密审查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12 年，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3 件，内容主要涉及公车采购、办公经费、人员编制等问题，已全部办结。对于答复的申请内容中涉及信访、投诉、反腐举报等不属于我局工作职能范围的事项，我们都对申请人进行了说明，建议其通过相应渠道办理。

三、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和减免情况

2012 年我局未收取任何信息公开检索、复制、邮寄等费用。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2 年我局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

行政诉讼的情况。

五、不断改进工作，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

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有需要改进和提高的地方，我们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改进工作方式方法，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一是积极推进“三农”工作和改善民生等有关粮食流通工作各项政策措施的公开，让公众了解和监督中央各项利民惠民政策的落实情况。

二是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围绕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等群众关心关注的信息，落实公开措施，细化公开内容。

三是认真研究和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拓展群众依申请公开渠道，提高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满足公众获取和利用政府信息的需求。

四是继续完善国家粮食局门户网站、《中国粮食经济》杂志及有关信息公开方式，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便民服务，尤其是与企业 and 公众密切相关的粮食行业行政许可事项，将通过多种方式提供高效便捷服务。

国家粮食局政府信息公开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年3月20日